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6-095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莱士中国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 RAAS China Limited（莱士中国有限公司，简称“莱士中国”）函告，获悉莱士中国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部分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莱士中国	公司控股股东	42,690,000	2016年8月24日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5.09%	为第三方融资提供担保
	公司控股股东	5,300,000	2016年9月8日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3%	获得融资
	公司控股股东	11,310,000	2016年9月22日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5%	获得融资
	公司控股股东	11,820,000	2016年9月23日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1%	获得融资
合计	-	71,120,000	-	-	8.48%	-

二、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质权人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股数（股）	解除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数（股）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元达信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日	10,530,000	2016年8月19日	10,530,000	1.26%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10,662,496	2016年8月25日	10,662,496	1.27%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15年9月14日	30,000,000	2016年9月26日	30,000,000	3.58%
合计	-	51,192,496	-	51,192,496	6.11%

三、上述关于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手续已分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四、截至2016年9月26日，莱士中国共持有本公司股份838,4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758,753,062股）的30.39%；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莱士中国累计质押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720,283,67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11%。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